2021年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部门预算

目录

1. 2021年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遵谭镇政府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遵谭镇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部门职责。

遵谭镇机关设党政综合办公室(加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牌子)、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加挂“计划生育办公室”牌子)3个内设机构。党政综合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主要承担镇党委、政府的日常事务及文书档案管理；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社会稳定、宣传统战、工青妇、侨务及各部门各方面的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城市环境卫生、路政设施等镇容镇貌管理工作；督促检查有关工作的落实和做好各种统计报表工作。经济发展办公室主要负责本镇经济建设、农业发展规划与技术推广、农田水利建设与基本农田保护、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科学技术、第三产业发展规划、环境与自然资源保护、公有资产管理、农村集体土地管理、投资发展环境的营造等指导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协调财税、工商、金融等部门关系及其他与经济发展相关的工作。社会事务办公室(计划生育办公室)主要承担科教文卫事务，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民政事务、民族宗教、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等事务的管理和监督工作，协调与社会事务相关的其他工作；主管全镇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负责计划生育法律法规政策和人口理论的宣传、贯彻和执行；做好人口计划的编制和统计上报工作。人大、纪委、人民武装部、工会、团委、妇联等机构按有关法律、章程规定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2020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本级

2. 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农业服务中心

3.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4.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中队

5、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党建工作站。

第二部分 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本级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部门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110.11万元。其中，收入总计4110.1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4030.56万元、上年结转79.5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4110.1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74.91万元、外交支出0万元、国防支出12.1万元、公共安全支出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5.7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55.0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10.57万元、农林水支出1324.1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0.6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遵谭镇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110.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628.37万元，主要是工作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74.91万元，占28.59%；国防（类）支出12.1万元，占0.29%；公共安全（类）支出15万元，占0.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05.76万元，占19.6%；卫生健康（类）支出155.01万元，占3.77%；城乡社区（类）支出510.57万元，占12.42%；农林水（类）支出1324.12万元，占32.22%；住房保障（类）支出110.65万元，占2.6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2万元，占0.0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1年预算数为27.9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96万元，主要是人大事务代表工作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464.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13.22万元，主要是相关行政工作增加，经费也相应提高。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关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35.2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1.37万元，主要是财政工作项目减少，经费压缩。

4、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5、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增加32万元，主要是事业编工作单位人员增加，相应费用也增加。

6、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5.4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22万元，主要2020年没有同类项目产生。

7、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持平。

8、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91.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03万元，主要是公共服务事务工作增加。

9、国防支出（类）其他国防支出（款）其他国防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1万元，主要是国防事务增加支出。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强制隔离戒毒（款）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万元，主要是禁毒相关工作增加。

11、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万元，主要是公共安全工作减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2021年预算数为490.1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6.11万元，主要是减少了基层建设项目。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1.7万元，主要是民政工作项目增加。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03.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66万元，主要是工作人员增加，相应养老缴费增加。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岗为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5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0.1万元，主要是新增了公益岗位。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1.2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2万元，主要是优抚工作增加。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10.2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26万元，主要是关爱残疾人工作项目增加。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万元，主要是临时救助的工作项目增加。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25.5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36万元，主要是对计生家庭和个人的补助和救济经费减少。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22.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增加，人员增加。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32.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35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社保基数增加。

2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31.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92万元，主要是公务员人员增加，医疗补助也相应增加。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7.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8万元，主要是相关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2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1年预算数为360.5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4.31万元，主要是城管工作项目增加。

2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2021年预算数为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2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8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30.84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的投入减少。

2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23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4.4万元，主要是农业中心有人员增加，经费相应增加。

2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2021年预算数为23.48万元，同上年预算数持平。

2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道路建设（项）2021年预算数为19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90万元，主要是2020年没有同类项目投入。

2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田建设（项）2021年预算数为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8万元，主要是用于与农田相关费用的支出项目增加。

3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485.7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4.98万元，主要是用于其他与农业相关费用的支出项目增加。

31、农林水支出林业和草原（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1年预算数为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增加5万元，主要是2020年没有同类项目投入。

3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主要是2020年没有此项目的发展投入。

3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2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70万，主要是2020年没有此项目的发展投入。

3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2021年预算数为20万元，比年预算数增加20万元，主要是加大了农村危房改造的投入。

3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90.65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22.64万元，主要是公积金基数相应提高，人员也有所增加。

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2020年预算数为2万元，和上年预算数持平。

三、关于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部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356.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9.4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69.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室设备购置费。

四、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6.9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1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0团组：目的地为0，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6.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6.4万元，购置公务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10.5万元），与上年预算增加16.4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0批，0人。

（二）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

五、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遵谭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情况

六、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按照综合预算原则，遵谭镇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是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遵谭镇政府2021年收支总预算4110.11万元。

七、关于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遵谭镇政府2021年收入预算4110.1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79.55万元，占1.94%；经费拨款收入4030.56万元，占98.06%；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10.55万元，主要是增加了部分的工作项目，相关工作经费也相应增加。

八、关于遵谭镇人民政府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遵谭镇政府2021年支出预算4110.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6.27万元，占33%；项目支出2753.84万元，占67%。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10.55万元，主要是工作项目增加，费用也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人民政府本级、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农业服务中心、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社会服务中心、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城管综合执法中队、海口市龙华区遵谭镇党建工作站等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69.46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遵谭镇政府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6.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6.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遵谭镇政府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遵谭镇政府部门96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4110.11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